**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书填表说明**

一、项目研究起止时间

为配合省教育厅关于“大创”项目的立项和验收工作，2017-2018年度“大创”项目的研究周期全部统一为1年。各项目根据实际计划做好周期安排，表格中“研究时间起止年限”的格式统一为：“2017年9月至2018年9月”。

二、经费预算

请各院系及指导老师做好指导工作，确保预算安排科学合理。原则上，推荐国家级项目，总预算不超过0.8万元/项；推荐省级项目，总预算不超过0.4万元/项；推荐校级项目，总预算不超过0.2万元/项。学校将结合各项目的研究计划对相应经费预算进行审核论证，最后确定项目资助额度。

三、专有名词表示

表格中关于院系、年级、专业等应写全称（如：环境科学与工程系、2015级、环境科学与工程专业），请勿出现“14级”、“15级”、“大二”、“大三”、“环科”等口语式简缩词汇。

四、项目团队联系方式

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尤其是负责人，必须明确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。项目申报、立项、中期检查和结题等相关管理工作中，均以联系学生负责人为主。因此，各项目务必确保所提供的手机号码及电子邮箱为常用联系方式。